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杭州萧山国际机场飞行区隧道工程方案咨询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二Ο一九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 -](#_Toc44800298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4 -](#_Toc448002983)

[第三章 服务技术标准及要求 - 12 -](#_Toc448002985)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14 -](#_Toc448002986)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19 -](#_Toc44800298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2 -](#_Toc44800298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范围及内容**

（1）杭州萧山国际机场飞行区隧道工程方案咨询项目已批准实施，项目业主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咨询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

本项目具体包括：东北空侧隧道、西北空侧隧道、西南空侧隧道、货运穿场隧道、1号路下穿工程、南侧穿场预留隧道六条下穿通道的设计及建设方案咨询，主要内容如下：

东北空侧隧道：作为东货运区的主要货运通道，东北空侧隧道自T3航站楼起，下穿东侧三条垂滑，连通至现顺丰枢纽，计划与东区国内、国际货站同步投运。提出项目建设方案、投资估算、进度时序安排、穿越垂滑施工节点控制方案等。

西北空侧隧道：用于航站区与北跑道间站坪联系，下穿西垂滑和北一跑道，提出建设方案和投资估算；做好与西垂滑、北跑道建设方案和时序的有效衔接，提出工程实施的节点控制建议方案，尽可能减少对运行的影响。

西南空侧隧道：作为航站区与2030年西侧远机位联络通道，计划与西垂滑同步施工、提前预留通道，提出设计、建设方案和投资估算，做好与西垂滑方案的衔接。

货运穿场隧道：作为连接东货运区与北跑道间站坪联络通道，计划与三跑道绕滑系统同步建设，提出设计、建设方案、投资估算以及建设节点控制方案。

1号路下穿工程：作为西向进场的主要干道，1号路下穿工程须与西垂滑同步启动施工，计划2022年亚运会后开工，2023年完成。做好与西垂滑方案的有效衔接，提出建设方案、投资估算以及施工期间1号路全封闭后的交通组织方案研究。

![C:\Users\DELL\AppData\Roaming\Tencent\Users\464834352\QQ\WinTemp\RichOle\F[HX89KH96{]$~U3VGS]([B.png](data:image/png;base64,)南侧穿场预留隧道：结合远期南货运区规划，提前预留穿场隧道，提出建设方案、投资估算、施工节点控制等。

**二、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2、投标人应具备有效期内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及以上资质；

3、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投标人，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三、招标文件获取**

凡符合资格条件并有投标意向的潜在投标人，请通过杭州萧山机场有限公司主页<http://www.hzairport.com/zbxx.aspx>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下载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5月28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文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并派专人于2019年5月28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送至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翔越路综合服务楼园区招标中心，逾期无效；若采用投递方式的，请于2019年5月28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投递至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综合楼213室，逾期无效。

（2）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和杭州萧山机场有限公司**主页上发布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杭州萧山机场有限公司主页http://www.hzairport.com

**六、联系方式**

投标联系人：贾思勰   联系电话： 0571-86662723

招标监督人：阮周长 联系电话： 0571-8666213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隧道工程方案咨询 | |
| 2 | 实施地点 |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 |
| 3 | 资金来源 | 自筹 | |
| 4 | 招标内容 | 见招标公告，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服务技术标准及要求” | |
| 5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 6 | 资格审查 | 采用资格后审 | |
| 7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
| 8 | 服务期 | 60 日历天 | |
| 9 | 质量要求 | 详见“服务技术标准及要求” | |
| 10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 |
| 1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 |
| 12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2019年5月21日11：30前，以书面加盖公章的形式通过E-mail或传真提交给招标人（投标联系人:贾思勰，电话0571-86662723；传真：0571-86662736；电子邮箱：zbzx@hzairport.com）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前提出对招标文件的疑问，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和拒绝回答未在截止时间前提出的疑问。 | |
| 13 | 投标截止时间 | **2019年5月28日上午9时00分** | |
| 14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发布，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 15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发布，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 16 | 投标有效期 | 12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 17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 18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封面（或扉页）、投标函以及各类报价表**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19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
| 20 | 装订要求 | 按照投标人须知约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不分册装订  □分册装订  每册采用 胶装 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
| 21 | 封套上写明 | 招标人的地址：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招标人名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隧道工程方案咨询投标文件  在 2019年5月28日上午9时00分（即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 | |
| 22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翔越路综合服务楼园区招标中心** | |
| 23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是 | |
| 24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
| 25 | 开标程序 | （1）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人或者其集体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2）开标顺序：按照后送达先开的顺序 | |
| 26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3人及以上单数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自行组建。 | |
| 27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2人 | |
| 28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总价的10%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 29 | 其他 | 1、投标人如发现招标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投标截止十日前向招标人书面反映，逾期不得再对招标文件的条款提出异议。  2、本前附表内容与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前附表为准。 | |
| 30 | 备注 | 本前附表内容与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前附表为准。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项目实施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招标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资格审查**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 服务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 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 踏勘现场**

1.9.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分包**

本项目涉及到其它专业的部分分项工作允许分包。

**1.12 投标费用**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投标人自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服务技术标准及要求

（4）合同条款

（5）评标办法及标准

（6）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须知第14款和15款对招标文件做出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招标人将视情况采用补充公告的方式予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发布，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2.3.2招标文件的修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3.1.1投标文件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1.2除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1.3招标文件中的“天”除特别说明外，均为日历天。

3.1.4招标文件中所指的“合同”除特别说明外，指 “服务合同”。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投标函；

3.2.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2.3授权委托书；

3.2.4 投标报价表；

3.2.5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一般情况及有关证明投标人法律地位的文件（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资质证书等），说明投标人的注册地点和主要经营范围；

（2）有关证明投标人的企业信誉及获得各种奖励等资料；

（3）投标人经济实力：包括企业注册资金、财务报告与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

（4）近三年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5）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中提供的相关材料。

3.2.6 服务大纲

（1）本项目概况；

（2）工作内容和依据；

（3）现场机构、人力、物资设备配置；

（4）服务人员的作业安排和进场计划；

（5）对本项目的实施意见及重点、难点控制；

（6）投入到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其他人员的情况汇总表及业绩、经历、能力介绍、资格证明材料及人员到位率的承诺；

3.2.7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3.3 投标报价**

3.3.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3.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3.3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4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投标报价如有漏项，风险由投标人承担，即在评标时，按照最不利原则予以修正，但在签订合同时，认为这些漏项或者缺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的其他部分中，不再单独计价，也不因此增加合同价格。**

**3.4 投标有效期**

3.4.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和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但不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5 投标保证金（如有）**

3.5.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视为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3.5.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以银行转账方式）；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公示结束后15个工作日后无息退还（以银行转账形式）。办理退保证金手续时需向招标人提供投标人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并同时提供书面的退款账户详细信息（包含所投标段名称、户名、开户行、账号），快递方式送达投标地址。

3.5.3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或因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如实填报或隐瞒不报投标人的行贿犯罪记录导致取消中标资格的；

（3）第一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权的，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没收的投标保证金不能弥补由于其放弃中标权而给招标人造成中标价的差额损失的，由放弃中标权的中标候选人承担。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本须知第3.2款规定的内容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没有规定的可自行编制格式。其中，服务期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打印或复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按A4规格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可一同密封包装，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投标文件”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1.4如果包封上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以标记，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投标人应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投标人送达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规定的要求签字。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须知3、4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识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参加开标的投标人视作默认开标结果。

5.1.2投标人在投标时应随身携带下列资料提交招标人

（1）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装订在投标文件内亦可）；

（2）投标保证金收执证明或汇款凭证或银行回单（装订在投标文件内亦可）。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7）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投标人须知第3.4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保证金**

7.3.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订立书面合同（合同条款按第四章“合同条款”）。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协议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有权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等予以增加或者减少，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7.4.4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仍保留接受或者拒绝任何投标和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2）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偏高，招标人无法接受的；**

（3）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经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若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招标人有权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2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所有招标项目的投标，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需承担赔偿责任。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评标办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服务技术标准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本项目具体包括：东北空侧隧道、西北空侧隧道、西南空侧隧道、货运穿场隧道、1号路下穿工程、南侧穿场预留隧道六条下穿通道的设计及建设方案咨询，主要内容如下：

东北空侧隧道：作为东货运区的主要货运通道，东北空侧隧道自T3航站楼起，下穿东侧三条垂滑，连通至现顺丰枢纽，计划与东区国内、国际货站同步投运。提出项目建设方案、投资估算、进度时序安排、穿越垂滑施工节点控制方案等。

西北空侧隧道：用于航站区与北跑道间站坪联系，下穿西垂滑和北一跑道，提出建设方案和投资估算；做好与西垂滑、北跑道建设方案和时序的有效衔接，提出工程实施的节点控制建议方案，尽可能减少对运行的影响。

西南空侧隧道：作为航站区与2030年西侧远机位联络通道，计划与西垂滑同步施工、提前预留通道，提出建设方案和投资估算，做好与西垂滑方案的衔接。

货运穿场隧道：作为连接东货运区与北跑道间站坪联络通道，计划与三跑道绕滑系统同步建设，提出建设方案、投资估算以及建设节点控制方案。

1号路下穿工程：作为西向进场的主要干道，1号路下穿工程须与西垂滑同步启动施工，计划2022年亚运会后开工，2023年完成。做好与西垂滑方案的有效衔接，提出建设方案、投资估算以及施工期间1号路全封闭后的交通组织方案研究。

南侧穿场预留隧道：结合远期南货运区规划，提前预留穿场隧道，提出建设方案、投资估算、施工节点控制等。

**二、研究任务**

综合考虑萧山机场近远期发展规划、运行模式、业务量等因素，对东北空侧隧道、西北空侧隧道、西南空侧隧道、货运穿场隧道、1号路下穿工程、南侧穿场预留隧道六条隧道建设方案进行研究论证。主要研究内容：

1、对收集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后，与各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和协商，充分调研和分析项目必要性以及隧道建设条件等；

2、结合萧山机场未来建设发展规划，确定六条隧道的建设方案、提出投资概算；

3、综合考虑萧山机场重大建设项目时序和方案，研究论证隧道施工方案以及与空侧垂滑、跑道间穿越施工的节点控制方案，做好进度时序安排；

4、研究提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停航施工管理、交通组织等专业性意见。

**三、项目成果**

项目成果为包括上述研究内容的建设方案、设计图纸及相关方案说明。最终成果以通过项目方评审为准。

**四、项目实施服务期及服务要求**

1、会同项目方做好研究工作计划、方案，建设方案和投资概算深度应基本达到《民用运输机场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等国家及民航相应标准，并符合甲方总体规划；

2、深入项目单位进行调研和资料收集，提前一周提交调研计划、调研清单；

3、本项目成果为建设方案、设计图纸及相关方案说明，最终成果确认以通过甲方认可为准，其中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建设条件、必要性、建设方案、投资估算、项目实施计划和施工建议等；

4、时间要求：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启动项目，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提交建设方案，安排阶段性汇报讨论，通过业主单位评审后定稿；

5、项目组要求：明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团队固定成员不少于3人，应全程参与调研、方案研究等过程。

**五、成果版权及使用**

1、项目成果所有权、使用权以及除署名权以外的知识产权均属于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中标单位未经同意不得外传，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未经允许，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转让和使用本项目的成果。

2、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号：

**技 术 咨 询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隧道工程方案咨询项目

**委 托 方：**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甲方）**

**承揽 方：**

**（乙方）**

**签订地点： 省 市（县）**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监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双方就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飞行区隧道工程方案咨询项目 的技术支持，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研究的内容、形式和要求：**

**（一）研究内容**

综合考虑萧山机场近远期发展规划、运行模式、业务量等因素，对东北空侧隧道、西北空侧隧道、西南空侧隧道、货运穿场隧道、1号路下穿工程、南侧穿场预留隧道六条隧道建设方案进行研究论证。主要研究内容：

1、对收集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后，与各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和协商，充分调研和分析项目必要性以及隧道建设条件等；

2、结合萧山机场未来建设发展规划，确定六条隧道的建设方案、提出投资概算；

3、综合考虑萧山机场重大建设项目时序和方案，研究论证隧道施工方案以及与空侧垂滑、跑道间穿越施工的节点控制方案，做好进度时序安排；

4、研究提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停航施工管理、交通组织等专业性意见。

**（二）技术服务要求**

1、乙方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并在【十】日内向甲方提交该工作计划，乙方按照工作配合甲方做好报告编制；

2、乙方应为本项目提供由不少于3名专业人员组成的顾问服务团队，负责人【 】人（姓名，性别，身份证号），成员【 】人（姓名，性别，身份证号），项目负责人应有以主要负责人身份操作类似项目实际经验，能全权代表乙方进行资源调配的权限；

3、项目组成员全程参与项目调研、研究等工作，开展不少于3次的实地调研工作，提前提交调研清单和工作计划。根据项目方安排，承担各阶段的项目成果汇报并根据项目方要求进行方案完善；

4、项目成果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飞行区隧道工程建设方案、设计图纸及相关方案说明，最终成果以通过甲方评审为准；

5、提供技术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启动项目；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提交建设方案，安排阶段性汇报讨论，通过业主单位评审后定稿；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自委托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

委托方的协作事项：

在合同生效后 （时间）内，委托应向顾问方提供下列资料和工作条件：

**二、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成果文件以及涉及到本项目的所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必须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乙方不应使用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3、本项目所涉及的文件和资料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

4、因乙方泄密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将追究其法律责任，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十五万元，甲方不承担保密措施费。如甲方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三、验收、评价方法：**

以通过甲方评审为准。若甲方评审通过后，视为验收合格，若甲方评审不通过，视为不合格，则乙方需继续为甲方提供咨询服务，直至通过甲方的评审。

**四、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本项目报酬（咨询经费）：小写：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包括开展项目所需的调研、资料、评审等所有费用。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本项目不含增值税咨询服务费：小写：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乙方开具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合同有效期限内，若因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而引起的增值税税率变化的，应按照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总价变更为合同不含增值税咨询服务费与新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合计金额。

2、支付方式：

咨询服务的酬金按如下阶段付款：

预付款（合同签署后15天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20%；

第一笔进度付款, 优化成果提交，并经过审核确认：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50%；

最后付款,完成成果评审：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30%。

**五、成果归属**

1. 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研究报告系基于充分的调查研究，具有专业性、客观性和权威性。本合同项下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信息以及经过调查研究而形成的研究成果，其所有权以及相关权益均归于甲方；非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向任何其他方提供。

2. 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研究成果的全部或任何部分不侵犯任何其他方的合法权益，如因乙方提供的研究成果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导致甲方被任何其他方主张权利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六、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合同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百一十六条及其相应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除合同条款规定的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提供合格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十(10％)。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再赔付，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应退还已经收取的所有服务费。

3、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应按照我国《合同法》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向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七、争议的解决办法**

1、合同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态度来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或衔接过程中发生的争议。若争议开始后在60日历天内无法解决，则应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其它（含中介方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等上述条款未尽事宜）：**

|  |  |  |  |  |
| --- | --- | --- | --- | --- |
| 委托方︵甲方︶ | 名称（或姓名） | （签章） | | |
| 法定代表人 | （签章） | 委托代理人 | （签章） |
| 联 系 人 | （签章） | | |
| 住 所  （通讯地址） |  | | |
| 电 话 |  | E－mail |  |
| 开户银行 |  | | |
| 帐 号 |  | 邮政编码 |  |
| 顾问方︵乙方︶ | 名称（或姓名） | （签章） | | |
| 法定代表人 | （签章） | 委托代理人 | （签章） |
| 联 系 人 | （签章） | | |
| 住 所  （通讯地址） |  | | |
| 电 话 |  | E－mail |  |
| 开户银行 |  | | |
| 帐 号 |  | 邮政编码 |  |

#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为保证本招标项目评标工作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等七部委 第12号令）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评标原则**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小组）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为3人及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自行组建。

**三、投标文件的评审**

**3.1 符合性评审**

3.1.1评标委员会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首先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和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下列审查项所需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投标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的成员认定，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作否决投标处理，**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1、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不满足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条件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和盖章的（仅限于单位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5、服务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包括具体条文前用“★”标示的）

7、投标人不以自己的名义或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提供的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

8、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与他人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弄虚作假的；

9、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

**3.1.2 报价算术性修正**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算术性修正：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或各分项合计）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或各分项合计）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当通过符合性评审的单位少于三家时（不包括三家），应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是否具有竞争性，如果有竞争性，则评标继续进行。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2.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2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评标细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对资信、技术、商务等方面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进行统一打分，对各投标人的资信及技术由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独立打分。所有分值均保留小数点后1位小数。若评标委员会的评分表中计分不在分值范围内的，则该评分表无效。

**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商务报价分+资信及技术分**

3.3.1商务报价分60分

报价评分应在投标报价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数平均值。

投标人的投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60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的扣1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的扣0.5分（不足1个百分点按插值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四舍五入，商务分最低得分为30分）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3.3.2 资信及技术评分 0-40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打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下表），小数点后保留1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资信及技术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2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资信及技术评分分值设定标准

资信评分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范围（0-20） |
| **1**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承担过下穿机场飞行区车行地道设计业绩的，每个项目得2分。若为下穿4E级机场飞行区车行地道设计业绩，每个项目加1分。本项最多得6分。（机场跑道等级、下穿通道属性以设计合同或初步设计批复作为证明材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原件备查。） | 0-6 |
| **2** | **企业获奖** | 投标人承担过的机场市政配套工程项目或下穿机场飞行区项目获得国家勘察设计奖项，每有一个得2.5分，本项最多得5分。（提供获奖证书或相关文件原件，机场跑道等级以设计合同或初步设计批复作为证明材料，合同原件备查。） | 0-5 |
| **3** | **团队配置** | 1、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得1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  2、道路专业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得1分。  3.其他团队成员综合职称、从业年限、项目业绩等酌情给分，本项最多得2分  （有效证明材料：提供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如职称证书无法证明专业，以毕业证专业为准，以上证书均需原件，否则不得分。项目负责人与项目组成员不得重复） | 0-5 |
| **4** | **项目负责人业绩** | 参与过4E及以上机场飞行区下穿地道设计项目业绩，每个项目得2分，最高得4分。（有效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设计合同设计、项目负责人是否参与以平面图原件为准，机场跑道等级、下穿通道属性以设计合同或初步设计批复作为证明材料，合同原件备查。） | 0-4 |

技术评分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范围（0-20） |
|
| 1 | 对招标项目的理解 | 梳理萧山机场在建项目情况及远期规划，分析本项目对萧山机场的影响及意义 | 0-4 |
| 2 | 对本项目的实施意见及重点、难点控制 | 深入分析本项目建设存在哪些重点、难点，提出相应的对策措施 | 0-10 |
| 3 | 进度计划安排 | 对该项目设计各阶段的工作量分析、预计全面，无遗漏；计划编制合理、可行；科学、合理布置各阶段的工作任务 | 0-3 |
| 4 | 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 | 承诺的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总体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计划是否合理可行、保障措施是否可靠 | 0-3 |

**3.4推荐中标候选人**

3.4.1当有效投标文件大于等于二名时，评标委员会得分最高、次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投标人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抽签决定）。

3.4.2当有效投标文件只有一名时，则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是否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5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起草，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通过。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认可，评标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明。

**四、定标**

4.1招标人将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在其他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推荐的排序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4.2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权的，必须按文件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没收的投标保证金不能弥补由于其放弃中标权而给招标人造成报价的差额部分，由放弃中标权的中标候选人承担。

4.3 如发生投诉争议等情况时，经查实中标候选人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不符合中标条件，且该行为在评标时是无法发现和确认的，招标人可以在其他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推荐的排序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4.4招标人对评标、定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封面

一、投标函；

二、投标报价表；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四、授权委托书；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一般情况及有关证明投标人法律地位的文件（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资质证书等），说明投标人的注册地点和主要经营范围；

（2）有关证明投标人的企业信誉及获得各种奖励等资料；

（3）投标人经济实力：包括企业注册资金、财务报告与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

（4）近五年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5）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中提供的相关材料。

六、服务大纲

（1）本项目概况；

（2）工作内容和依据；

（3）机构、人力、物资设备配置；

（4）服务人员的作业安排和进场计划；

（5）对本项目的实施意见及重点、难点控制；

（6）对特殊情况的承诺；

（7）投入到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其他人员的情况汇总表及业绩、经历、能力介绍、资格证明材料及人员到位率的承诺。

七、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

正本（或副本）

封面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 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一、投 标 函

致：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1、根据已收到的 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投标总价为人民币 (大写)： 元（RMB 元）报价并按上述招标文件要求承揽上述项目所有等工作。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服务期内完成全部工作。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5、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按时签订服务合同，并全面履行服务合同。

6、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充公告以及供参考的全部资料和有关附件（若有），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7、我方同意按照你方可能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他数据或资料，且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以及对评标和定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注：如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必须附此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报价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投标报价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  |  |
|  | 合 计 |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一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 | | | | | |
| 企业地址 |  | | | | | | | | | | | | |
| 电话 |  | | | | | | 传真 | | |  | | |
| 企业成立年份 |  | | | | | | | | | | | | |
| 企业性质 |  | | | 上级主管部门 | | | | |  | | | | |
| 企业法人 |  | | 职务 |  | | | | | 职称 | |  | | |
| 企业技术  负责人 |  | | 职务 |  | | | | | 职称 | |  | | |
| 企业编制人数 | 在册人数 | | | | | |  | | | | | | |
| 高级职称（其中注册人员） | | | | | |  | | | | | | |
| 中级职称（其中注册人员） | | | | | |  | | | | | | |
| 初级职称 | | | | | |  |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及证号 |  | | | | 证号 |  | | | | 取得时间 | |  | |
|  | | | | 证号 |  | | | | 取得时间 | |  | |
|  | | | | 证号 |  | | | | 取得时间 | |  | |
|  | | | | 证号 |  | | | | 取得时间 | |  | |
| 工商营业执照及营业范围 |  | | | | | | | | | | | | |
| 注册资金 |  | | | | | | | | | | | | |
| 开户银行及帐号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姓名  及电话号码 |  | | | 过去3年完成  产值/人均产值 | | | | |  | | | |  |
|  | | | |  |

（二）近五年（201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及建设地点 | 类型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质量达到  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服务合同等相应证明文件

六、服务大纲

（一）项目负责人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 年龄 | |  |
| 职称 |  | 资质等级 | |  | | | | |
| 毕业院校、学历参加工作时间 |  | | | | 从事本工作年限 | |  | |
| 已完成类似项目情况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主要资历、经验及担任的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职称证、身份证、资格证、业绩合同等相应证明文件

（五）主要参与服务人员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姓名 | 执业资格/职称 | 本项目  拟任职务 | 工作年限、主要经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职称证、身份证、资格证、业绩合同等相应证明文件

七、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